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P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1)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寶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中國東方清潔能源有限公司之40%股權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預期有關收購事項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通函，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寶聯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葉景源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葉景源先生、丁萍英女士、謝文耀先生、王君女士及黃志恩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志仁先生、黃珂先生及鄺子程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頁www.hkpps.com.hk刊登。